

針對台灣兒童接種公費疫苗之「預防接種處置費」（含補助公費疫苗注射之設備費、診察費等）不應納為健保給付之列，應另以編列公務（專款）預算之必要。茲事體大，至關重要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五十、本院陳委員超明，鑒於民眾農地於民國 89 年 1 月 28 日後取得，其合法農舍為配合政府公共工程遭徵收拆除，以致徵收後農地剩餘面積未達 0.25 公頃，若按照現行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之規定，無法興建農舍。惟民眾配合政府政策，卻導致其興建農舍權益受損，若貿然興建即明顯違法。農業委員會應保障配合公共工程之農民權益，其現地既存之農舍因徵收計畫遭拆除者，應排除其土地取得時間，均得以補償性原則另覓土地或就剩餘土地興建，以衡平民眾之權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五十一、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鑒於近年全球新創事業蓬勃，我政府亦大聲疾呼創業、編列預算及規劃園區，期望藉此提升台灣內部經濟動能。事實上，新創公司夭折率極高，政府除提供法規建置與財政支援外，更要有協助創業者擁有面對不同階段、不同課題的存活能力。建請國發會統籌經濟部、教育部等相關單位，研議各大專院校提供「創業教育」課程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五十二、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關於歐盟全球良好農業規範（Global GAP）是目前國際間最具有影響力的農產品生產規範。目前全球已有約 120 個國家，超過 14 萬家農產品生產者或生產組織，已通過 Global GAP 驗證。亞洲地區有許多國家使用 GAP、ASEAN GAP，過去各國曾各自建立國內的 GAP，像是台灣的 TGAP、日本 JGAP，越南 VietGAP，然而為順應全球經貿自由化，讓農產品能順利輸出，許多國家的 GAP 準則已逐漸向 GLOBAL GAP 看齊，此為必然之國際趨勢。我國歷年推行多項農產品認證標準，像是吉園圃標章、CAS 優良農產品及 TGAP 等，卻屢屢發生爭議，我國未來如欲加入 TPP，農產品的產銷規範勢必符合國際認可之食品安全及永續發展之標準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五十三、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鑑於近來有僱主任意將勞工的休息時間分散，再以休息時間不計薪為由，減少時薪再給付勞工。以基本時薪 120 元計算，少工作 6 分鐘，薪水以 9 折 108 元計之，零散的數分鐘除無法獲得短暫休息，恐有鑽法律解釋漏洞之疑慮。根據《勞基法》第 35 條明文規範，「勞工繼續工作四小時，至少應有 30 分鐘休息。但實行輪班制或其工作有連續性或緊急性者，僱主得在工作時間內，另行調配其休息時間。」觀其立法意旨，為使勞工獲得休息之目的。請勞動部加強宣導符合勞基法所規範的員工休息時間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（以上質詢事項全文，均見本期質詢事項）

主席：報告院會，現在對行政院院長提出施政方針報告繼續質詢。

對行政院院長報告施政方針繼續質詢。

主席：今天進行立法委員個人質詢經濟組之質詢。本日會議未有部會首長請假。

現在請黃委員偉哲質詢，詢答時間為 15 分鐘。

黃委員偉哲：（10 時 35 分）主席、行政院林院長、各部會首長、各位同仁。不論是行政院昨天發

出的聲明及新聞稿，或是蔡總統今天出訪前，甚至在專機上，對於華航工會，嚴格說來應該是桃園市空服員職業工會的罷工行動，都說了一些原則性的處理；而今天也是新任華航董事長何煖軒的就職日。所謂往者已矣，有人說要把這些責任推給前朝，其實我們不是推責任，但是問題還是要解決，請問行政院對於這則罷工事件的處理原則是什麼？

主席：請行政院林院長答復。

林院長全：（10 時 37 分）主席、各位委員。我們認為華航的經理階層也就是資方，在處理此一罷工事件時，第一，要能充分理解勞方的訴求，並以平等對待的方式，把他們的權益及訴求當成自己的權益和訴求來看待……

黃委員偉哲：也就是同理心。

林院長全：不應該站在對立的立場來處理。我們早先的看法是希望當時的董事長和總經理能夠照此方式來處理；很不幸的是，我們後來看到罷工的情況似乎沒有改善，而且通過了決議，所以我們就決定由新任董事長來處理這個問題。基本立場和原則，自始至終都是如此。

黃委員偉哲：原先我們也期待當時的董事長和總經理可以處理；可是從蔡英文就任總統、您就任行政院長後，也就是從 520 之後一直到昨天的這段時間，對華航的經營高層，包括該公司的董事長、總經理、資深副總等經營團隊在處理工會訴求的時候，我們有沒有透過航發會、董事會或是交通部主管機關民航局，做進一步的立場宣示，要求他們正視這個問題？

林院長全：基本上，行政院不會直接去指示航發會或華航原來的董事，我們會請交通部及桃園市政府勞動局注意這個狀況，並按照這個原則，從他們的立場，適當地去做處理。一直到昨天，從媒體看到資方在罷工之後的處理方式及態度，我們覺得有令人失望的地方，所以才去做進一步的處理。

黃委員偉哲：昨天資方及經營高層的態度，基本上是悍然拒絕溝通，而且對工會極盡打壓之能事，甚至我聽說，後來此事也經過證實，因為華航原任孫董事長要離職，昨天晚上 8 時正當華航工會進行罷工抗爭之際，華航經營高層還在機場附近的旅館舉辦歡送會。我們姑且不論華航準何董事長上任之後，將來的責任歸屬問題，依照院長來看，您覺得這樣做妥適嗎？

林院長全：這是很不稱職而且是非常離譜的做法，所以這才是我們決定立即進一步處理華航人事問題的原因。

黃委員偉哲：既然林院長的答復是，你們決定要立即進一步處理華航人事，那麼我們怎會聽說原先華航總經理早已提出辭呈，賀陳部長卻將其辭呈給壓下來，希望他繼續做下去？若確有此事，賀陳部長對於華航原先總經理的辭呈有所指示的話，他應該知道現今華航正面臨員工抗爭。

林院長全：我的講法或許不完全正確，因為我還是要尊重交通部主管機關的處理。

黃委員偉哲：當然。

林院長全：雖然這不是賀陳部長直接告訴我的，但根據我間接的瞭解，當時賀陳部長的看法是先讓何煖軒董事長接任華航之後，並給他一個月左右的時間，讓他有機會找華航總經理的人選，屆時我們再做替換，本來我們想要做平順的承轉，但是，因為昨天華航工會發起抗爭，讓我們感覺情況會失控，而且整個處理完全脫序……

黃委員偉哲：因為工會是臨時發動抗爭。

林院長全：我認為資方在處理此一問題，包含在記者會中的說法，以及您方才提及昨晚華航高層還在舉辦歡送 part，我們認為情況有點失控，所以我們才必須趕快找新的總經理。

黃委員偉哲：其實我們不迴避，也不應該迴避，不過問題在於，大家都知道今天華航董事會要通過由何煖軒擔任董事長，昨天何煖軒尚未就任華航董事長，他還拜託原任的張總經理協助處理，但張總經理仍是悍然拒絕。本席認為，固然昨天華航工會臨時發動罷工，這是他們的權利，但事實上，早在前兩天華航工會通過罷工投票的決定時，我們應該意識到可能會發生這種情況，只是問題在於，原先賀陳部長希望等到華航新任董事長上任，再針對內部經營階層做調整，但是，計畫趕不上變化，華航工會也會想到今天總統要出訪、華航新任董事長即將上任，他們在昨天就是要宣示工會的態度，所以我們不要認為這是猝不及防，我們本來就應該跟勞工站在一起，事先也應該有所防備。至於華航原有的經營高層在昨晚舉辦歡送 part，我認為這在情感上很難過，他在任內要這麼做，我們確實很反對，可是，新任董事長一上任就要去解決問題。因為今天下午 2 點，華航工會就要前往執政黨黨部抗議，或許政府會認為我們才剛接手，但人家卻不是這麼想，畢竟解決問題的鑰匙在我們手裡。請問院長的想法為何？

林院長全：我想，看到他們在發布新任董事長之後的所有處理方式，我們覺得是荒腔走板，而且是完全不負責任的，所以這才是造成我們必須採取更進一步的做法。基本上，這部分還是要尊重董事長何煖軒對於總經理的人選，因此，我們請他儘快提出人選，以便撤換總經理。

黃委員偉哲：院長，華航新任董事長與總經理都即將上任，院長對於華航工會的訴求，行政院或院長會要求華航新上任的董事長、總經理也好，或是董事會也罷，他們要在多久時間內做出回應？我所謂的「回應」，不見得是對華航工會的要求照單全收，但他們原先的要求是恢復 6 月 1 日前的勞動條件，這場罷工即可結束，勞方與資方就可以坐下來好好協商。但今天不是了，因為原來經營高層的態度讓工會無法接受，現在他們說 7 點聲明都接受了，工會才願意開始協商，屆時罷工才會結束。請院長想想，這兩者確實不同，本席認為院長應經深思熟慮再設法解決問題；也就是說，政府在面對華航工會所提出的 7 項要求，如果你只是將其定位為資方與勞方的問題，本席認為，華航罷工事件不但會拖延很久，而且其所牽連的範圍也會更廣，對於所有旅客與國家的信譽，甚至對於華航整體未來在國際間的發展，都種下不利的因素。如果你認為這僅是經營階層的問題，問題不但無法獲得解決，甚至還會持續地蔓延；反之如果政府能夠積極介入，一方面協助勞方，另一方面也協助華航解決問題，罷工事件才有可能落幕。請問院長，政府的態度為何？

林院長全：我認為因華航罷工造成旅客不便及對旅行業的傷害，進而演變成嚴重的社會問題，當然我們也希望這件事情能夠圓滿的結束。事實上，昨天早上特別邀請華航新任董事長何煖軒先生前來我的辦公室，針對我剛剛所講的原則，即是行政院希望華航處理罷工事件的態度應具有同理心，並將勞工權益當成自己的權益來處理，也期待他能夠儘快讓罷工事件順利落幕。當時因為華航工會尚未啟動罷工，何董事長也告訴我，他有信心讓罷工事件儘快地結束。直到下午五、六點，當我獲知華航工會發動罷工的消息，我立即請何董事長要儘快恢復 6 月 1 日前的勞動條件，結果就如同黃委員方才所提及的，因為他尚未接任華航董事長，所以也就無法貫徹這

項政策。不過，我相信他在今天中午接任華航董事長之後，應該可以針對這個問題……

黃委員偉哲：在最短的時間之內。

林院長全：我們還是希望他們能夠在我講的剛才那個原則下，亦即勞資雙方是平等的，而且資方不應該把勞方當作生產工具看待，而要能盡量去考慮到他們的工作權益和合理的照顧與訴求，這都應該要做，並以同理心來看待，在此原則之下盡量去溝通，希望這件事情能有一個圓滿的結果。

黃委員偉哲：請教院長，英國脫歐公投結果今天就會知道了，您要不要預測一下？您是站在哪一邊？

林院長全：報告委員，由我來做預測可能不太恰當，不過……

黃委員偉哲：章魚哥是押留歐，你是押甚麼？你有沒有思考過？

林院長全：身為院長，我可能不便於把我的說法公開……

黃委員偉哲：我想說的是，不管英國公投結果是留歐或脫歐，最終對世界都會產生影響，這一點你同意吧？即便留歐通過，而這個時候與有這個公投之前，其實英國已經變得不一樣了，您同意吧？

林院長全：對。

黃委員偉哲：當然，我國政府也不應以英國只占我貿易額 2%的態度來面對，因為整個基本結構，包括世界局勢都已有所改變，您同意嗎？

林院長全：我覺得 2%只是從經濟上短期的現實角度來看，但是我們要看……

黃委員偉哲：就算英國通過留歐，它本身也會改變啊！歐盟對其會員國（包括英國在內）的整個遊戲規則、態度也改變，因為這個改變會影響整個世界的經濟，影響了世界經濟進而也會影響我們。

林院長全：對，所以我們要從整個結構趨勢來看，這件事對歐盟一定會有一些衝擊，對歐盟未來的運作方式與彼此之間對外的政策上……

黃委員偉哲：如果不會衝擊到我們，我一點都不在乎，問題是會衝擊到我們啊！因此本席要請教經濟部長，在英國留歐或脫歐的公投之結果行將揭曉之際，政府在經濟政策上有何因應？對於未來的發展有無準備腹案？

李部長世光：跟委員報告，的確就像剛剛你提到的，從粗淺的經濟面來看，我們只有 2%的外貿跟他們有關，但實際上的影響比這個大非常多，脫歐會不會成立，大概 10 分鐘後就可揭曉，但至少 30 分鐘前的數據是 52%支持留歐。

黃委員偉哲：脫歐公投之後的英國和歐盟都不一樣了。

李部長世光：是的。

黃委員偉哲：過去英國也有蘇格蘭脫離聯合王國的公投，即便後來沒有通過，但是聯合王國對蘇格蘭的態度，已因蘇格蘭的聲音、投票行為而有所不同不一樣了。

李部長世光：是的。

黃委員偉哲：相對的，留歐、脫歐也會影響我們，你們有沒有準備好因應措施？

李部長世光：全球經濟組都在做這部分的分析，國貿局也在分析。

黃委員偉哲：好好做因應啦！

主席：請羅委員明才質詢，詢答時間為 15 分鐘。

羅委員明才：（10 時 51 分）主席、行政院林院長、各部會首長、各位同仁。蔡總統剛上台的時候說「謙卑！謙卑！再謙卑！」，現在已經執政一個月了，接下來要大聲說「溝通！溝通！再溝通！」。今天早上我特別去看華航有史以來第一次那麼大規模的罷工，現場很多空姐都是過去我們搭飛機出國時守護我們的小天使，很難想像這些社會上最溫和、善良的一群冒著那麼大的太陽上街頭抗議，我跟他們聊了一下，不曉得院長有沒有去關心這件事情？華航停飛 67 個航班，影響兩萬多個乘客，這是第一天的數字，如果今天沒有停止，第二天、第三天的影響可能會更大，國際機場是國家的大門，對此，本席感到憂心忡忡，之前機場淹大水，變成機場威尼斯，現在又發生航班罷工，不曉得院長在溝通的流程上有沒有去關心他們？接下來應該怎麼做？

主席：請行政院林院長答復。

林院長全：（10 時 53 分）主席、各位委員。其實在罷工之前我們就透過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交通部和經營團隊溝通，希望資方能有一個比較好的方式處理，我們決定換董事長的時候，我們就密切注意，昨天宣布罷工之後，行政院 24 小時都有人在注意狀況的發展，而且我們跟交通部也有充分的溝通，同時研商何董事長接任之後的後續處理原則問題，行政院不會直接指揮華航的經營團隊如何處理，因為這是不對的，但是我們會把基本的原則和態度告訴他們，希望他們能貫徹。至於原經營團隊溝通不良、對員工的態度、溝通時缺乏同理心等等問題，希望未來新的經營團隊不會再發生這種情況。

羅委員明才：院長支不支持罷工的行為？

林院長全：罷工本來就是空服員合法的權益，行政院一定支持。

羅委員明才：這是合法的權益。

林院長全：我們支持合法的罷工。

羅委員明才：希望政府秉持蔡總統所說的「溝通！溝通！再溝通！」趕快到第一線處理，今天早上有很多委員到現場了解實際情況，不曉得院長去過了沒？有派誰去了解過？

林院長全：其實我沒有去現場，因為昨天從早上到晚上我都有很多重要的事情要處理，但是我們有請交通部到現場了解，其實行政院同仁從昨天下班開始就 24 小時守候，俾了解、掌握狀況。

羅委員明才：這個罷工大概什麼時候會落幕？

林院長全：這部分我們要尊重勞方，我們不能指定落幕時間。

羅委員明才：我到現場跟他們聊了一下，具有 20、30 年年資的老員工大吐苦水，他們說這次的溝通是資方把寫好的劇本丟給他們，叫他們照單全收，如果真的要溝通，應該是空白的、平等的、坦白的針對問題談，而不是制約式地把所有投降條件都寫好了，再叫員工簽名，這樣不是溝通，希望這一點可以協調一下，真正了解勞方的苦，寶寶的苦，苦在哪裡？希望院長知道寶寶的苦。

林院長全：我知道。

羅委員明才：他們一共有七個訴求。

林院長全：我看過他們的訴求。